

國立嘉義大學理工學院生物機電工程學系

100 學年度第 4 次研究生事務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1 年 02 月 29 日(星期三) 上午 09：55

地點：工程館三樓會議室

主席：連振昌

記錄：蔡良瑞

出席人員：艾群、林正亮、洪滉祐、邱永川。

列席人員：洪昇利

報告事項：

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本系研究生工讀金申請分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校研究生工讀金，依照研究生人數每學期發放四個月，每個月 1500 元，例如本系有研究生 30 人則本學期有 18 萬元。

2. 研究生每小時的工讀金是 150 元，則每個月需工讀 10 小時方可領取 1500 元工讀金，亦即每週需工讀 2.5 小時。

3. 由於研究生工讀金協助教學的課程內容或工作性質不同，擬將每週 2.5 小時分成 5 個單位作區分以計算工讀時數（75 元/單位），分類如下：

教學課程或工作性質	工作單位數	備註
必修課程（無實習）	2	
必修課程（有實習）	2.5	含機電整合、氣液壓學、氣壓邏輯控制工程（乙級證照）
選修課程（15 人以下）	1	碩士班（8 人以下）
選修課程（15 人以上）	1.5	碩士班（8 人以上）
實驗室管理	1	
系友會工讀生	2	
系辦公室工讀	1.5	

決議：

1. 工作時數及優先次序如下

教學課程或工作	優先次序	工作時數	備註
必修課程（無實習）	4	1.5	
必修課程（有實習）	3	1.5	含機電整合、氣液壓學、氣壓邏輯控制工程（乙級證照）
選修課程		0.5	

實驗室管理	6	0.5	
系友會工讀生	2	1	
系辦公室工讀	1	1	

2. 本學期工讀金申請依上述工作時數及優先次序作分配。
3. 惠請洪昇利老師訂定本系研究生工讀金申請分配準則。

臨時動議

無

散會：10：30